优质教育基金
公帑资助学校专项拨款计划的申请

常见问题及答案

1. 问: 幼稚园跟中、小学的拨款上限是否相同？又幼稚园可否运用是次拨款进行校舍工程?

答: 一般幼稚园就校舍规模、学生人数及资助模式与中、小学不同，故参考的申请资助金额会有不同。

若幼稚园设有为自置校舍或有较长时期的租约，并得到业主的同意，是可以运用是次拨款进行与课程设计及学生支援相关的校舍工程。

学校须按照学校行政手册或幼稚园行政手册内的相关程序进行学校改善工程项目。

2. 问: 为何非公帑资助学校没有受惠于是项专项拨款计划？

答: 虽然公帑资助学校专项拨款计划只涵盖公帑资助学校，即公营中学、小学(包括直接资助学校)、特殊学校及已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的幼稚园，非公帑资助学校及其他机构仍可按照基金现行机制递交计划申请。

3. 问: 如学校计划与非政府机构或大专院校协作，是否可交由他们提出申请？

答: 这是一个为公帑资助学校而设的专项拨款计划，而学校教职员最了解学校的情况和发展需要，并直接参与推行相关的校本课程及学生支援措施，故计划应由校方提出申请。非政府机构或大专院校可以协作者身份参与计划。由非政府机构或大专院校主导的计划，仍可继续透过基金现行的程序提交申请。

4. 问: 基金会否推出简便程序以方便申请人撰写及提交申请？

答: 优质教育基金累积了多年的审批拨款经验，特别是参考过去几年推出「微型计划」(拨款申请少于 20 万元)的安排，基金就是次拨款计划优化申请程序，例如拟备成功例子上载基金网页，让学校以更简便的方式提交申请。

5. 问：基金如何为不同类型学校设定参考的总资助金额？

答：基金参考过往不同类型学校申请计划的金额、学校的规模等因素而设定参考的总资助金额。

6. 问：在「公帑资助学校专项拨款计划」下，学校拟推行的计划有没有年期限制？

答：为使基金能更有效支援学校的需要及适时取得成果，每个申请计划的实施年期最多为三年。

7. 问：在专项拨款计划下，基金委员会如何评审申请者的计划书？

答：基金设有评审及监察专责委员会，负责审批申请。评审及监察专责委员会会按审批准则，决定申请是否值得支持，以确保公帑运用得宜。

8. 问：基金会否资助提升礼堂的灯光照明或音响系统等改善工程？

答：基金在审批计划时，会考虑该改善工程是否跟推行校本课程设计和学生支援措施有关，以提高学校的教育质素。由基金资助改善的工程和购买的项目，一般属一次过性质，校方须自行承担日后的经常性开支，包括维修费用。

9. 问：若计划涉及购买物资或器材，基金会否支持？

答：基金在审批计划时，会评估涉及的硬件是否配合计划的目标，并能有助学校推行校本课程或学生支援措施。学校需留意，基金只负责计划期间的支出，学校须自行承担日后因该物资或器材而引致的经常性开支，包括维修费用等。

10. 问：是项专项拨款计划有没有申请名额限制？

答：专项拨款计划会与现时的基金申请分开处理，并不受现行申请名额限制。学校可按本身情况、发展方向及学生需要，向基金提交一个或多个申请。

11. 问： 哪些项目不会获基金资助？

答: 所有就是次措施提出的申请应以推行校本课程设计及 / 或学生支援措施为目标。

故此，基金不会支持单纯的校舍改善工程和物资购置，而不是用以推行校本课程设计和学生支援措施的项目，例如单纯美化校园的工程项目等。

优质教育基金秘书处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